

吴兴区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湖州市旅游局
吴兴区社会发展局
浙 江 大 学

2004. 9

吴兴

吴兴区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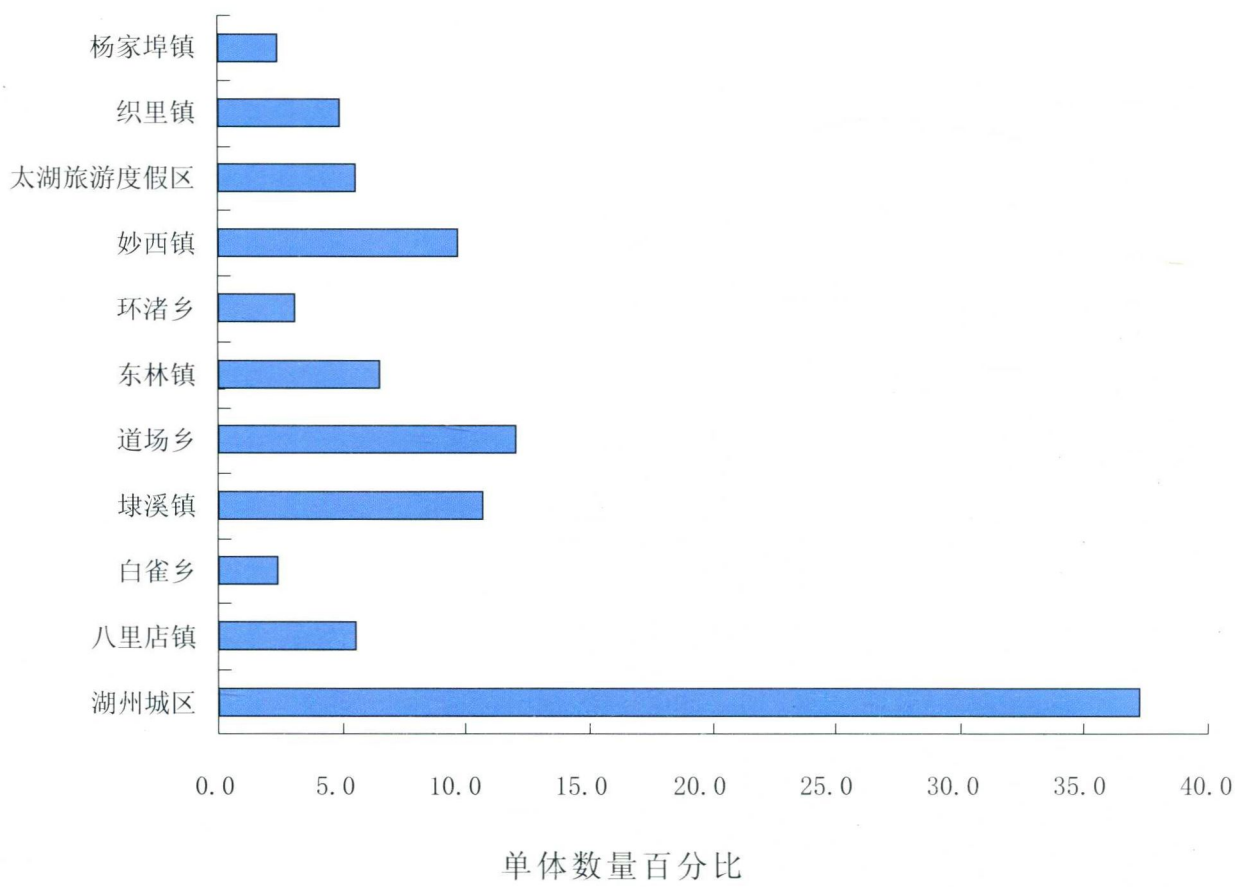
执笔：胡敏 审核：方龙龙 李睿 邱丽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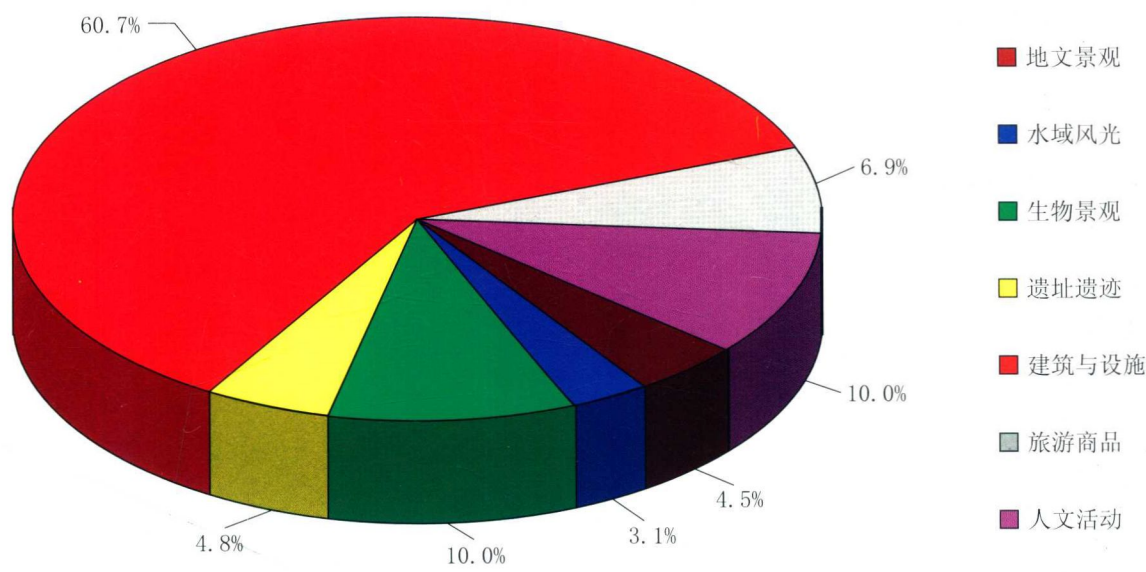
湖州市旅游局
吴兴区社会发展局
浙江大学



吴兴区各镇旅游资源单体数量分布



吴兴区旅游资源单体类型构成





一品斋笔庄



铁佛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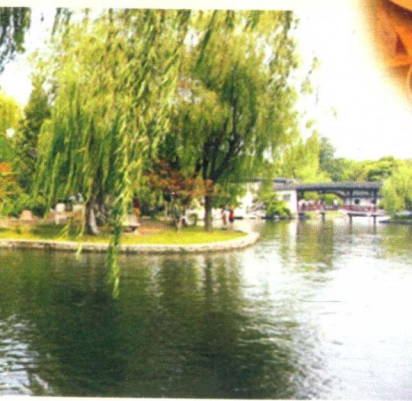
钱业会馆



太湖



太湖宴



织里童装市场



太湖公园





飞英塔



布金寺



碧浪园



花观



潮音桥



陈英士



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领导小组

- 组 长： 丁文贵（湖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 副 组 长： 蔡浙民（湖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陆菊良（湖州市旅游局局长）
- 成 员： 潘再先（湖州市旅游局）
刘向荣（湖州市旅游局）
俞 郁（湖州市旅游局）
沈金才（湖州市计委）
姚 温（湖州市财政局）
王建国（湖州市国土资源局）
梅 成（湖州市水利局）
闵新华（湖州市统计局）
徐国晟（湖州开发区管委会）
王水加（德清县人民政府）
裘江海（长兴县人民政府）
张为华（安吉县人民政府）
丁芳芳（吴兴区人民政府）
钱丽琴（南浔区人民政府）
柴培良（湖州市文体局、文物局）
沈松勤（湖州市建设局）
顾荣荣（湖州市交通局）
苏月来（湖州市环保局）
林建华（湖州市气象局）
王建宏（湖州贸易与粮食局）
陈连瑞（湖州市林业局）
李志超（湖州市农业局）

办公室主任： 刘向荣（湖州市旅游局副局长）（兼任）

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督导组

- 组 长： 肖 歌（浙江省旅游局规划处处长）
王昆欣（浙江旅游职业学院常务副院长）
- 成 员： 邱丽华（湖州市旅游局）
陈建华（安吉县旅游局）
冯 骑（德清县旅游局）
朱学斌（南浔区旅游局）
蒋文彬（长兴县旅游局）
王元根（吴兴区社会发展局）
谢荣芳（湖州开发区）
唐永昌（湖州市旅游协会）

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省指导专家组

- | | | |
|-----|-----|-----|
| 王昆欣 | 项顺贵 | 竺国强 |
| 周国忠 | 牟 丹 | 项隆元 |
| 乐 盈 | 张 浩 | 方龙龙 |
| 芦爱英 | 张永波 | 李 睿 |
| 冯海霞 | | |

湖州市吴兴区旅游资源普查领导小组

组 长：丁芳芳（吴兴区副区长）

副组长：谢海荣（吴兴区政府办副主任）

王元根（区社会发展局局长）

丁家荣（区社会发展局副局长）

成 员：叶银梅（织里镇党委委员）

倪根清（八里店镇副镇长）

沈建民（东林镇副镇长）

陈永祥（埭溪镇副镇长）

范丽华（道场乡副乡长）

郭士忠（妙西镇副书记）

褚建山（环渚乡副乡长）

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普查领导小组

组 长：董立新

副组长：徐国晟

成 员：谢荣芳 李东明 沈玉瑜 施捷 叶民

湖州市吴兴区旅游资源普查课题组

课题组总负责： 方龙龙 李 睿

组 长： 胡 敏

副 组 长： 袁伟将

浙 大 成 员： 张立伟

赵 波

董 杰

曾文艺

朱 亮

何宇兵

吴兴区成员： 王小珍（吴兴区社发局）

开发区成员： 李东明（市开发区旅游管理处）

前言

随着我国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旅游业逐渐成为地方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在许多地区已被确立为支柱产业。我国幅员辽阔、物产丰富、历史悠久，造就了旅游业发展坚实的基础——丰富的旅游资源。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旅游业的快速发展，得益于旅游资源的基本吸引力。但随着旅游消费者群体的发展和变化，旅游消费需求呈现出多样化和多层次化的发展趋势，需要旅游部门对旅游资源进行重新分类、调查和评价，在1992年旅游资源普查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宽旅游资源的价值涵义，为二十一世纪旅游业的新一轮发展作好准备。对湖州市旅游资源的新一轮调查，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为指导，在湖州市旅游局的组织领导下，由浙江大学会同浙江省旅游职业学院成立的普查工作组完成，吴兴区的资源普查工作由吴兴分组执行。

吴兴分组于8月6日到达吴兴区，8月7日上午向吴兴区各相关部门（旅游、文化文物、农林水利等部门）搜集资料，下午向一些老同志了解吴兴区旅游资源分布状况，8月8日正式以乡镇为基本单位展开普查，8月19日基本完成全区的资源普查和补点工作。根据国家标准的要求，普查组到旅游资源所在地进行实地考察，对资源单体进行定位、简易测量并摄像，然后根据各单体的实际情况进行取舍，确定旅游资源单体，编绘《旅游资源图》，填写《旅游资源单体调查表》。9、10月份确定资源单体的等级、对资源单体基本情况整理、统计和上报，11、12月份完成吴兴区及其他各区分区报告、各分类报告和湖州市总报告。

本次吴兴区旅游资源的实地普查工作分两个组展开，裘伟将、张立伟、赵波、董杰为一组，胡敏、曾文艺、朱亮、何宇兵为另一组。资源实地普查和后续工作，得到了湖州市旅游局局长陆菊良、副局长刘向荣、规划建设处处长邱丽华、吴兴区社会发展局副局长丁家荣的大力支持，同时得到了市旅游局规划建设处的姚世民、吴兴区社会发展局王小珍、湖州市旅游研究会唐永昌等同志的积极配合，在此深表感谢。本次调查还得到了吴兴区文化文物、农林水利、民政交通等相关部门以及各乡镇有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的积极协助，在此也表示衷心的感谢。

目 录

第一章 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概况

第一节 组织领导和课题组分工	1
第二节 普查工作的基本技术依据	1
第三节 普查的技术方法与工作程序	7
第四节 普查工作成果及其特点	9
第五节 普查课题组的工作体会与思考	10

第二章 调查区域旅游环境

第一节 自然与生态环境	11
第二节 历史与人文环境	14
第三节 社会经济背景	18

第三章 旅游资源总体评价

第一节 旅游资源的丰度	19
第二节 旅游资源的品质	20
第三节 旅游资源的空间分布	24
第四节 旅游资源总体评价结论	25

第四章 旅游资源分类评价

第一节 地文景观类资源评价	27
第二节 水域风光类资源评价	28
第三节 生物景观类资源评价	30
第四节 遗址遗物类资源评价	31
第五节 建筑与设施类资源评价	33
第六节 旅游商品类资源评价	39
第七节 人文活动类资源评价	40

第五章 旅游资源分区评价

第一节 乡镇资源评价（资源单体≥20个的乡镇）42

第二节 乡镇资源评价（资源单体≥10个的乡镇）48

第三节 乡镇资源评价（资源单体≤10个的乡镇）51

第六章 旅游资源集合区评价

第一节 湖州城区旅游资源集合区评价53

第二节 太湖旅游度假区旅游资源集合区评价63

第三节 妙西镇旅游资源集合区评价67

第四节 湖州南郊旅游资源集合区评价71

第五节 埭溪镇旅游资源集合区评价74

第六节 八里店镇旅游资源集合区评价76

第七节 织里镇旅游资源集合区评价78

第七章 旅游资源保护与开发思路

第一节 旅游资源利用现状80

第二节 旅游资源保护现状与问题81

第三节 旅游资源保护的主要任务82

第四节 旅游资源开发利用思路83

参考文献85

附录一：吴兴区旅游资源单体汇总表87

附录二：吴兴区旅游资源集合区汇总表95

附录三：吴兴区旅游资源单体实录96

附录四：旅游资源单体和集合区调查表样式255

附录五：吴兴区旅游资源分布图

第一章 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概况

第一节 组织领导与课题组分工

吴兴区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小组是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课题组下的五个普查小组之一，直接接受湖州市旅游局的领导和湖州市旅游资源普查专家组的指导。其主要任务是对吴兴区 860 平方公里内的旅游资源进行调查、评价和资源单体的填写。该课题小组由浙江大学的 8 位教授、学生和吴兴区社会发展局的同志所组成，其主要分工和职责如下：

浙江大学的主要职责：牵头拟订全区整个普查工作的总体思路，普查工作中根据 2003 年国家颁布的具体技术标准和技术要求、浙江省旅游局提出的普查实施方案，安排普查程序，填写和上报吴兴区单体（包括集合区）调查表，绘制吴兴区旅游资源分布图，编写《吴兴区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吴兴区社会发展局主要职责：成立县（区）旅游资源普查工作组；负责收集本县（区）范围内旅游资源普查资料，分发和回收乡镇旅游资源调查征询表；协助浙江大学完成吴兴区旅游资源普查报告的撰写；派专人负责配合课题组进行实地工作，组织协助各乡镇普查工作，安排食宿、交通向导等。

第二节 普查工作的基本技术依据

一、第一部国家旅游资源普查标准

对旅游资源的研究由来已久。在旅游资源的内涵、分类、评价等方面，国内外都已积累了大量理论成果。这些成果为旅游资源调查工作提供了一定的科学依据。并制定标准进行资源调查和评价。针对所有旅游资源的实用分类调查和评价的统一标准迄今未见，为适应各地开展区域性旅游资源调查工作的迫切需要，国家旅游局曾联合中国科学院地理研究所于 1992 年编制出版了我国第一部旅游资源普查行业规范——《中国旅游资源普查规范（试行稿）》。这一规范对指导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发挥过积极的作用，但在实践中也暴露出不少缺陷：一是它只注重实体旅游资源，忽视了非实体旅游资源；二是它划分的旅游资源基本类型数量太少（68 种基本类型），必然造成普查工作中因某些资源类型的缺失，而产生界定上的困难；三是没有涉及资源评价，影响了对旅游资源价值和等级的判定，从而降低了可比性，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国家旅游局 2002 年主持制定了我国第一部旅游资源普查的国家标准《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并在浙江省杭州市进行了实地普查试点工作，在这基础上，对 2003 年 2 月 24 日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正式发布了国家标准《旅游资源

分类、调查与评价》(GB/T 18972—2003)，并定于 2003 年 5 月 10 起执行。

二、国家旅游资源普查标准的基本内容

(一) 普查对象与范围

吴兴区旅游资源普查采用的基本技术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GB/T 18972—2003)。根据这一标准，旅游资源普查与评价的对象即旅游资源是指“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凡能对旅游者产生吸引力，可以为旅游业开发利用，并可产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各种事物和因素。”它既包括客观存在的、稳定的实体事物和现象，又包括客观存在的、不稳定的非实体事物和现象。其中选定下述单体进行重点调查：具有旅游开发前景，有明显经济、社会、文化价值的旅游资源单体；集合型旅游资源单体中具有代表性的部分；代表调查区形象的旅游资源单体。考虑到普查成果的实际价值和社会影响，下述五类资源暂不列入普查范围：①明显不具有开发利用价值的；②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③开发后有益于社会形象的或可能造成环境问题的；④影响国计民生的；⑤ 某些位于特定区域内的。

(二) 普查与评价的基本单位

为保证旅游资源普查结果的客观性、可比性和可度量性，提高普查成果在旅游资源开发与保护、旅游规划与项目建设、旅游行业管理与法规建设、旅游资源信息管理与开发利用等方面的实际应用价值，旅游资源普查和评价的基本单位是各种旅游资源单体，而不是以往经常采用的、缺乏可比性和可度量性的旅游区或旅游点。旅游资源单体是指“可作为独立观赏或利用的旅游资源基本类型的单独个体，包括独立型旅游资源单体和由同一类型的独立单体结合在一起的集合型旅游资源单体。”

表 1-1 旅游资源分类表				
主类	亚类	基本类型		
地 文 景 观 (A)	AA 综合自然旅 游地	AAA 山丘型旅游地	AAB 谷地型旅游地	AAC 沙砾石地型 旅游地
		AAD 滩地型旅游地	AAE 奇异自然现象	AAF 白 然标志地
		AAG 垂直自然地带		
	AB 沉积与构造	ABA 断层景观	ABB 褶曲景观	ABC 节理景观
		ABD 地层 剖面	ABE 钙华与泉华	ABF 矿点矿脉与矿石积聚地
		ABG 生物化石点		
	AC 地质地貌过 程形迹	ACA 凸峰	ACB 独峰	ACC 峰丛
		ACE 奇特与象形山石	ACF 岩壁与岩缝	ACD 石(土) 林
		ACH 沟壑地	ACI 丹霞	ACJ 雅丹
		ACL 岩石洞与岩穴	A 厘米沙丘地	ACK 堆石 洞
				ACN 岸滩

	AD 自然变动遗迹	ADA 重力堆积体 ADD 陷落地 冰川侵蚀遗迹	ADB 泥石流堆积 ADE 火山与熔岩 ADF 冰川堆积体 ADG 冰川侵蚀遗迹	ADC 地震遗迹
	AE 岛礁	AEA 岛区	AEB 岩礁	
水域风光 (B)	BA 河段	BAA 观光游憩河段	BAB 暗河河段	BAC 古河道段落
	BB 天然湖泊与池沼	BBA 观光游憩湖区	BBB 沼泽与湿地	BBC 潭池
	BC 瀑布	BCA 悬瀑	BCB 跌水	
	BD 泉	BDA 冷泉	BDB 地热与温泉	
	BE 河口与海面	BEA 观光游憩海域	BEB 涌潮现象	BEC 击浪现象
	BF 冰雪地	BFA 冰川观光地	BFB 长年积雪地	
生物景观 (C)	CA 树木	CAA 林地	CAB 丛树	CAC 独树
	CB 草原与草地	CBA 草地	CBB 疏林草地	
	CC 花卉地	CCA 草场花卉地	CCB 林间花卉地	
	CD 野生动物栖息地	CDA 水生动物栖息地 息地	CDB 陆地动物栖息地 息地	CDC 鸟类栖息地 CDE 蝶类栖息地
天象与气候景观 (D)	DA 光现象	DAA 日月星辰观察地 海市蜃楼现象多发地	DAB 光环现象观察地	DAC
	DB 天气与气候现象	DBA 云雾多发区 DBD 极端与特殊气候显示地	DBB 避暑气候地 DBE 物候景观	DBC 避寒气候地
遗址遗迹 (E)	EA 史前人类活动场所	EAA 人类活动遗址 EAD 原始聚落	EAB 文化层	EAC 文物散落地
	EB 社会经济文化活动遗址遗迹	EBA 历史事件发生地 废弃寺庙 城与聚落遗迹	EBB 军事遗址与古战场 EBD 废弃生产地 EBG 长城遗迹	EBC 交通遗迹 EBF 废墟 EBH 烽燧
建筑与设施 (F)	FA 综合人文旅游地	FAA 教学科研实验场所 FAC 宗教与祭祀活动场所 FAH 动物与植物展示地 FAK 景物观赏点	FAB 康体游乐休闲度假地 FAD 园林游憩区域 FAF 建设工程与生产地 FAI 军事观光地	FAE 文化活 活动场所 FAG 社会与商贸活动场所 FAJ 边境口岸
	FB 单体活动场馆	FBA 聚会接待厅堂（室） 示场馆	FBB 祭拜场馆 FBD 体育健身馆场 FBE 歌舞游乐场馆	FBC 展示演
	FC 景观建筑与附属型建筑	FCA 佛塔 FCE 长城段落 FCI 广场	FCB 塔形建筑物 FCF 城（堡） FCJ 人工洞穴	FCC 楼阁 FCD 石窟 FCG 摩崖字画 FCH 碑碣（林） FCK 建筑小品
	FD 居住地与社区	FDA 传统与乡土建筑 FDD 名人故居与历史纪念建筑 FDG 特色店铺	FDB 特色街巷 FDE 书院 FDH 特色市场	FDC 特色社区 FDF 会馆
	FE 归葬地	FEA 陵区陵园	FEB 墓（群）	FEC 悬棺

	FF 交通建筑	FFA 桥 FFE 栈道	FFB 车站	FFC 港口渡口与码头	FFD 航空港
	FG 水工建筑	FGA 水库观光游憩区段 FGD 堤坝段落	FGB 水井 FGE 灌区	FGC 运河与渠道段落	FGF 提水设施
旅 游 商 品 (G)	GA 地方旅游 商品	GAA 菜品饮食 GAD 中草药材及制品 GAF 日用工业品	GAB 农林畜产品与制品 GAE 传统手工产品与工艺品 GAG 其他物品	GAC 水产品与	
人 文 活 动 (H)	HA 人事记录	HAA 人物	HAB 事件		
	HB 艺术	HBA 文艺团体	HBB 文学艺术作品		
	HC 民间习俗	HCA 地方风俗与民间礼仪 艺 HCD 民间健身活动与赛事 会与民间集会	HCB 民间节庆 HCE 宗教活动 HCG 饮食习俗	HCC 民间演 HCF 庙 HGH 特色服饰	
	HD 现代节庆	HDA 旅游节 体育节	HDB 文化节	HDC 商贸农事节	HDD
数 量 统 计					
8 主类	31 亚类	155 基本类型			

（三）旅游资源分类

根据旅游资源的现存状况、形态和特征，旅游资源被分为“主类”、“亚类”、“基本类型”3个层次，每个层次的旅游资源类型有相应的汉语拼音代号。所有旅游资源被分成8个主类、31个亚类和155个基本类型。8个主类分别为：地文景观（A）、水域风光（B）、生物景观（C）、天象与气候景观（D）、遗址（E）、景观建筑（F）、旅游商品（G）、人文活动（H）。每个主类都包括若干个亚类，每个亚类又包括若干个基本类型（详见表1-1）。

（四）旅游资源单体的评分

根据国家标准，对旅游资源单体实行“共有因子评价”方法，即按照旅游资源基本类型共同拥有的因子、由调查组依据该标准中制定的“旅游资源共有因子综合评价系统”对旅游资源单体进行打分评价。

“旅游资源共有因子综合评价系统”设“评价项目”和“评价因子”两个层次。评价项目包括“资源要素价值”、“资源影响力”、“附加值”等3项。“资源要素价值”项目中包含“观赏游憩使用价值”、“历史文化科学艺术价值”、“珍稀奇特程度”、“规模、丰度与几率”、“完整性”等5项评价因子；“资源影响力”项目中包含“知名度和影响力”、“适游期或使用范围”等2项评价因子；“附加值”项目中包含“环境保护与环境安全”1项评价因子。

评价项目和评价因子的赋分均用量值表示。资源要素价值和资源影响力总